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35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 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内容、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64人，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72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

● 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 本次在全部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64人，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4,72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

● 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共计64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可解除限售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14,721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激励计划的类型：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 激励对象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和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3. 授予价格：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70,4081万元，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109,1298万元，占授予时公司股票总股本的比例为0.97%。

4. 授予人数：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总量不超过1,000人，其中首次授予64人，预留授予1,000人。

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8.03元/股，授予企业合伙人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1.73元/股，对应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60%。

6. 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具体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比例 50% 50%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结束之日止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结束之日止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 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配偶、父母、子女。

3. 上述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 本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对首次授予的1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130,58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注销，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董春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对首次单笔股票期权行权方案的议案》。

5. 本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64名激励对象对首次授予的1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130,58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注销，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董春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对首次单笔股票期权行权方案的议案》。

6. 本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64名激励对象对首次授予的1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130,58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全部由公司回购注销，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董春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对首次单笔股票期权行权方案的议案》。

7.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4-2025会计年度，分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指标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结束之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结束之日止	5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	A+	A	A-	N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0	0
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企业合伙人：	A++>A>A+	A>A->N	A=>A- >N	A- > N	N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 业绩考核期间内，若公司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监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4.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后，激励对象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A+、A、A-、N五个等级，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以下表所示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